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安徽省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及统计数据报送工作的通知》（皖政办发〔2020〕44号）要求，编制2020年度金安区毛坦厂镇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全文包括总体情况、行政机关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情况以及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本年度报告中使用数据统计期限为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本年度报告电子版可在毛坦厂镇信息公开平台下载。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毛坦厂镇人民政府联系（地址：六安市金安区毛坦厂镇街道宗瀛路46号；邮编：237182；联系电话：0564-2671387）

一、总体情况

2020年毛坦厂镇党委、政府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推广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在加强《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宣传的同时，进一步对全镇村（社）公开栏进行标准化规范化要求，实现线上线下同步公开，最大限度满足人民群众的不同信息需求。同时根据省、市、区政务公开年度工作重点，在上级部门的悉心指导下，毛坦厂

镇不断调整优化信息公开栏目，切实保障公民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始终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要求，在严格进行保密审查的基础上，及时、准确、全面地公开政府信息。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0 年，我镇围绕工作动态、领导分工、公告通告、规章制度等涉及群众切实利益和社会需要广泛知晓的内容，做到应公开、尽公开，积极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对本年度公开的政府信息进行了认真的梳理和编目，截至 12 月 31 日，新增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667 条，累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达 9397 条。其中包括：本级政府文件 12 条，重大决策预公开 25 条，政策解读 31 条，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分解、执行及落实情况 9 条，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信息 15 条，财政资金 363 条，应急管理 57 条，精准脱贫 84 条，社会保障 138 条，社会救助 54 条，公共资源交易 11 条，政策解读 81 条，回应关切 29 条。

（二）依申请公开

2020 年，我镇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做好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的意见》、《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文件精神，深入研究并妥善处理新情况、新

问题，积极与申请人主动沟通，做到依法有据、严谨规范、慎重稳妥。严格执行政府工作信息依申请公开标准，截止到2020年12月31日，毛坦厂镇未收到依申请公开项目。

（三）政府信息管理

一是努力提高思想认识。通过强化学习培训，加大培训力度，认真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推动政务公开工作全面落实；继续做好政务公开工作人员培训，提高业务技能和工作能力。有效利用各种会议，广泛宣传政务公开工作，让广大干部群众真正了解公开的内容、要求及其重要意义，主动参与、支持政务公开工作。

二是加强组织保障，健全工作机构。为全面做好政务公开工作，由毛坦厂镇党政办具体负责组织、协调、督查政务公开工作。

三是完善工作机制，围绕政府信息公开的范围、内容、形式等，建立健全信息公开审核保密制度，对公开的信息进行审核，确保内容准确、表述规范。

（四）平台建设情况

为了提高行政效率、改善服务质量、方便群众办事，毛坦厂镇在公开载体上力求创新，利用在线访谈、“两微一

端”等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不断深化政务公开。为有效规范和提升基层政务公开水平，毛坦厂镇积极向先进兄弟乡镇及县区学习宝贵经验，同时为推广和延伸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试点工作，不断调整优化信息公开网目录，梳理信息公开内容，增设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试点专题页面，集中展示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试点推广成果。

（五）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

今年以来，毛坦厂镇根据区政务公开办工作安排，通过集中培训、重点工作推进会、学习培训等多种形式，对政务公开工作目标提出要求，比照上级做法，进一步完善常态化督查机制，对政务公开的及时性、全面性、有效性开展督查，对上级部门反馈的问题认真研究、积极整改，及时总结，接受社会评议，强化内部监督，建立健全长效管理机制，形成用制度规范行为、按制度办事、靠制度管人的机制。强化责任追究，责令问题单位现场整改。

二、行政机关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 制作数量	本年新 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136	0	342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5	0	0
行政强制	5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1	0.8 万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	申请人情况		
	自然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和)		人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服 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 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 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 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 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 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 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 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 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 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单位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0 年，我镇的政务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些成绩，但仍存在着一些问题，一是公开方式还不够创新，图解、视频等新媒体宣传还不够多样化，可读性、感染力不够强；二是信息发布不够精准，对于新的指标考核研究不彻底。

下一步，我镇将：

- 1、进一步组织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对照条例，认真清理我镇政务公开事项，查漏补缺，编制更加科学规范的公开目录。
- 2、进一步完善政务公开工作相关机制，创新门户网站和政务新媒体运维体制机制，强化运维人员业务能力培训，加强政务公开、门户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管理，提升网站和新媒体的传播力、引导力、影响力、公信力。

3、进一步加强对政务村（社区）务公开工作的指导和监督，健全有关检查制度、责任追究制度，反馈制度，确保把村（社区）务公开工作落到实处。

4、进一步在深化完善和巩固提高上下功夫，加大“真公开”的力度。同时按照有关规定，对我镇办理的行政事项进一步公开办事程序、办事标准、办事结果，并在工作质量、态度、时效等方面作出承诺，不断增强工作透明度。继续优化审批办事服务，对各项办事指南的公开进行进一步细化。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我镇暂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